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10月1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于2016年10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孟广宝先生主持。会议经过讨论，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投资设立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参与投资华君海润医养健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产业基金”）。产业基金总规模拟为50亿元人民币（实际规模以到位资金为准），其中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代江海证券有限公司银海299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江海证券”）拟作为优先级投资人（LP1）拟认缴金额为总认缴金额的70%，即人民币35亿元；公司拟作为劣后级投资人（LP2）拟认缴金额为总认缴金额的10%，即人民币5亿元；华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君集团”）拟作为劣后级投资人（LP3）拟认缴金额为总认缴金额的19.98%，即人民币9.99亿元。华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君基金”）为产业基金的基金管理人（GP），其作为普通合伙人的拟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100万元，占总认缴出资额的0.02%。

华君集团、华君基金系公司董事长孟广宝先生所实际控制的公司，同时华君基金的法定代表人吴继伟先生系公司的副董事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详见 2016 年 10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投资设立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177)。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孟广宝先生、吴继伟先生、王德明先生、李安红先生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营口正源实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海润实业拟与张元清和严贞花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拟收购营口正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源实业”) 100%的股权。

正源实业于 2015 年 12 月成立,注册资金叁亿元人民币,由现股东张元清和严贞花共同持有 100%的股权,其中张元清持有正源实业 99.9%的股权,严贞花持有正源实业 0.01%的股权。截止目前,实际出资为 0 元,并且尚无实质性经营性业务。现海润实业拟以人民币壹元的价格,收购正源实业 10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海润实业将持有正源实业 100%的股权。

本议案详见 2016 年 10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营口正源实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178)。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万红置业有限公司拟在深圳市投资设立深圳市万红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注册资本(金)为 2000 万元。主要从事光伏科技、太阳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咨询、开发、转让;太阳能发电设备及软件的设计、开发、批发;多晶硅片、单晶硅片、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太阳能系统集成的研发及批发;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服务;房屋租赁。(具体经营范围以相关部门核准为准)。

本议案详见 2016 年 10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

证券报》上的《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179）。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本议案详见 2016 年 10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 2016-180。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16 年 11 月 2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股东大会通知详见 2016 年 10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181）。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17 日